

# 获嘉县自然资源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以来，我局严格按照规定，稳步推进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按照政府网站信息建设和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规定、要求，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合法、完整、准确、及时，积极推进了本部门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之规定，结合我局职能职责，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涉及部门信息公开、土地供应、不动产登记信息、行政许可、国土空间规划、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等相关信息。2022年，获嘉县自然资源局主动向社会各界公开各类相关信息70余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年度我局未收到和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为了加强对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实用性、规范性，我局制定了《获嘉县自然资源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制度》、《获嘉县自然资源局网上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等，强化信息公开发布审核，规范平台信息发布流程，重点从表述规范性、信息准确性等方面加强把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权威性和精准度。

### （四）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未建设独立的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方式主要通过获嘉县人民政府网平台建设的获嘉县自然资源局专栏及相关工作专栏发布政府信息。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局党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做到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进一步明确领导责任和机构人员职责，由局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科室做好具体工作事项的对接和落实，共同抓好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203.472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始终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特例”依法、依规公开政府信息，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服务水平，不断推进政务公开规范优质发展，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公开内容的及时性、全面性以及形式上还需进一步改善；二是政策解读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解读形式单一，以文字解读居多、图片较少，缺少短视频等多样化形式的政策解读。

下一步，将根据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在取得长效上下功夫。一是规范信息公开时效性。充分发挥网上政务公开平台作用，建立常态化机制。按照职责明确责任、落实分工，认真及时做好内容保障。按照“应公开、尽公开”要求，充实发布内容，确保发布频次，避免更新滞后。二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形成“领导带头、科室主动”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充分谋划，对重要政策、文件采取多种形式进行解读。三是持续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回应关切。围绕国土空间规划、重大建设项目批准等重点领域，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围绕社会公众关切，注重热点舆情回应，持续加强重点领域主动回应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信息公开申请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